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楊捷思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82

電子信箱：1004207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500337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33789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專業工作人員
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，並鼓勵相關人員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及桃
園 市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運作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遴選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遴選名額：以全部時間擔任若干人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於115年5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將推薦/報名
資料逕送本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
縣 府路1號15樓)，聯絡人：楊捷思小姐(電話：03-
3322101分機 7583)。

(三)遴選方式：

1、本府接受報名後組成遴選小組，進行書面審查；必要
時 得辦理面試。

2、經本府審查通過及核定後，予以聘任。

輔導室 115/04/20 08:24



1150002476

有附件

三、本案詳細相關資訊請參閱簡章或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網瀏覽「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」相關工作內容(網址：
<https://north.special.tyc.edu.tw/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（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